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概述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致创投”）、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温州招证招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梧桐树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深圳市远致星辰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深圳市远致星辰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本基金”）目标募集规模 40 亿元，本次认缴出资额为 10 亿元人民币。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10,000.00 万元，占认缴出资比例的 1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长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进行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二、本次投资相关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普通合伙人

机构名称：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2787085F

法定代表人：石澜

成立时间：2015 年 6 月 12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股东：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6 号免税商务大厦 33 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无。

登记备案情况：远致创投已取得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备案证书编号为 P1071984）。

（二）有限合伙人

1、机构名称：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4187170P

法定代表人：朱志强

成立时间：2007 年 6 月 22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2,013,2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6 号免税商务大厦 3301 楼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兴办各类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业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许可经营项目：无。

2、机构名称：温州招证招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4MAKE3BRR58

执行事务合伙人：招融资本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26 年 6 月 2 日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三垟街道温州大道 1707 号亨哈大厦 7 层 701 室-498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机构名称：成都梧桐树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BHBCA9G

执行事务合伙人：成都技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1 年 11 月 22 日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40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成都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交子大道 219 号 1 栋 1 单元 13 层 1311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且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远致创投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因此远致创投与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均为深圳市国资委实际控制。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参与本基金份额认购以及在合伙企业中任职的情况。

四、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 1、基金名称：深圳市远致星辰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 3、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4、基金规模：本次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 5、投资方向：高端制造及相关产业链领域的优质标的。
- 6、合伙人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00.00	0.10
2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9,900.00	49.90
3	温州招证招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20.00
4	成都梧桐树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20.00
5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五、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

远致创投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负责执行合伙企业事务及基金的投资、管理和运营；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企业事务且不得对外代表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

（二）基金存续期限及投资期

基金存续期为 10 年，其中投资期 3 年，投资期届满后进入退出期。基金存续期届满后，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决定延长 2 年，经合伙人大会同意，可再继续延长。

（三）管理费

合伙企业投资期内按照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的 1%/年向基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管理费按日计提、按会计年度支付。退出期及延长期不收取管理费。

（四）收益分配及亏损承担

合伙企业产生的可分配现金，在全体合伙人之间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划分；

每个有限合伙人按其比例划分的部分，在该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之间按照如下方式进一步分配：（1）分配实缴出资；（2）分配门槛收益，按照每年 6%（单利）；（3）门槛收益追补：普通合伙人按照本第（3）项累计分配的金额等于本第（3）项与上述第（2）项之和的 15%；（4）超额收益分配：85%分配给该有限合伙人，15%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合伙企业清算出现亏损时，应由全体合伙人按认缴出资比例承担。

（五）投资决策委员会

基金管理人应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为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审议决策合伙企业的对外投资和投资退出等事项。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其中基金管理人有权任免 2 名，有限合伙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有权任免 1 名。投资决策委员会各委员一人一票，全部议案须经全体委员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为有效决议。

（六）投资退出

合伙企业可通过被投资企业股权或股份转让、被投资企业股东回购、被投资企业清算及其他合法合规方式实现退出。基金管理人负责制定退出方案并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审议通过后负责实施具体退出事项。

六、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与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旨在依托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优势、项目资源优势，寻找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项目，可以有效降低公司的投资风险，提高公司资本运作效益，获取合理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存在的风险

1、合伙企业需按照相关规定办理私募基金备案等手续，相关手续的办理、及基金后续募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合伙企业后续投资受项目交易条件、交易进展等多重因素影响，能否最终

实现对标的项目的投资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3、合伙企业投资的标的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将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或亏损的风险。

七、其他说明

（一）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合伙企业份额的认购，亦未在合伙企业中任职。

（三）本次合作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四）对合伙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公司对合伙企业不具有控制权，不具有重大影响，对基金拟投资标的无一票否决权，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处理方式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八、备查文件

1、《深圳市远致星辰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2 日